

# 最新人类简史读后感(优秀10篇)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 人类简史读后感篇一

《人类简史》，这本书并不简单，在全世界是非常出名的一本书，被翻译成了很多很多版本，从石器时代讲述智人的演化到了现在，从全方面分析了人类。我觉得身为人类，我们都有必要读一读这本书，我认为这是对自己的一个了解，也是人类的一个自我反思，推荐大家阅读。

人类，一种没有什么特别的动物。我们演变了那么久，很多人还认为这整个世界就是我们人最为特别，我们是最聪明的，独一无二的，但从演化学来看，并不是这样的。目前在现代的世界里我们唯一存活下来的人种是智人，但是除了智人，之前还有很多很多其他的人种，就像其他的动物一样，比如猪，猪有美国的猪，有中国的土猪，也有野猪等等。我们人也是一样的，据统计，在历史上存活的人种数不胜数，我们人并不是一条直线型的进化，比如先从直立人到尼安德特人，然后再到智人，而是同一时代有很多的人种是同时存在的。

宽容并不是智人的特性，我们的祖先和我们有同样的自私基因，认为我们是世界上独一无二的生物，所以将其他的人种赶尽杀绝，只有非常少的一部分加入了智人的`群体，智人在过去的三万年里已经太过于适应自己就是独一无二的，我们跟其他的动物不一样，我们一直认为我们就是造物主的极致。这就是为什么达尔文在提出我们智人其实也是另一种动物的时候，有人会大发雷霆。这就是为什么我们现在只有一种人种。这就是我们自私的基因，我们自恋的原因。

但是成为那么聪明的生物是要付出代价的，人类的脑容量是全物种最大的，现代智人可以达到1200~1400立方厘米，但消耗了身体25%的能量，而相对于其他的猿类，只有8%。那就更不用提其他动物了，更少。如此聪明的大脑和脑容量换到的只是肌肉的畏缩，和更多的精力消耗，所以在某种程度上来说，头脑简单四肢发达这个观点是正确的。比如说大猩猩，可能跟你比赛sat它考不过你，但是可以在几秒把你撕成碎片。那么这样的选择和策略是好是坏呢？没人知道。

举一些例子，澳大利亚，是智人第一个受害者，当时的澳大利亚有着与其他很多大陆不同的生态链，也有很多不同的巨型物种，比如双门齿兽、袋狮、巨型蜥蜴等等，都陆陆续续的灭绝了，而它们灭绝的时间正好是人类登上澳大利亚的时间。虽然有人会为智人脱罪，说这是因为气候的变化，但周围海洋生物的繁衍和恰巧的时间推翻了这个理论和说法，巨型动物的灭绝主要有三点原因，首先是它们放松了对人类的警惕，一个小小的猿类无尖齿和利牙，自然不会对他们构成威胁，还有一个就是智人掌握了火的使用，将灌木和树都烧了，留下草来吸引这些巨兽，最后一个原因就是这些巨兽的繁殖速度非常的慢，怀孕时间长，怀胎不多，间隔长，就算几个月人类就只杀一只双门齿兽，几千年也会慢慢的灭绝。所以如果智人并没有登上澳洲，那么我们可以确信那里的巨型生物也不会灭绝。

同样的情况发生于美洲的猛犸象、驯鹿、犀牛、巨型地懒和剑齿虎，都惨遭毒手，并且灭绝的时间也是人类第一次登上那些大陆的时间，这些情况不仅仅发生在美洲和澳洲，同样发生在很多其他的地区，马达加斯加北极都没能幸免。

我们人类现在还在一步步的毁灭地球，如果我们并没有入侵到其他的大陆，那些巨型生物也不会灭绝。现在的严重工业化和过度开发都是在一步一步的毁灭地球，很多的物种也在灭绝的边缘。

所以这就是我为什么说本书更像是一本人类的自省，我们因为自己的自私和生存对整个生态和地球造成了那么大的损伤，我们应该感到愧疚，也同时感恩这整个地球为我们提供的资源。读到这一部分，让我收获最大的一点就是大智若愚，人类过于聪明，导致这个聪明进化成了灾难，反而那些脑容量并不是很大的动物们，对地球的影响就没有那么大，在我们过度滥用我们的优势时，同时也伤害了很多，夺走了很多。

看完了人类简史，我觉得人类应该更加爱护我们的地球和生态，请为我们的生态和地球多多考虑，珍惜它爱护它。把自己自私的想法放下，我们其实和其他动物没有什么不同，我们也是地球的一份子。

## 人类简史读后感篇二

本书简述了人类从动物通过不断的进化演变，变成至今食物链最顶端的高级动物（上帝）的过程。通过认知革命、农业革命到工业革命，演绎出人类一步步的变化。其中，书中有几个观点，比较触动人的思考：

- 1、关于人类体格的进化。作者把采集狩猎阶段人类的体格与农业社会阶段相比较。由于农业耕作的需要，人类的体型与采集狩猎时期相比相对没有那么健壮及灵敏。这不禁让人想起了现代的科幻片中的画面，试想随着计算机等科学技术的日益发展，体力等粗重活都由机器人所代劳，繁琐的事情都由计算机来处理。人类只需开发和创造更多的程序及机器人即可。由此推导，将来人类的大脑将越来越发达，身体四肢将越来越羸弱。或许到了后期，人类的存在形式只需要有一个大脑即可了。

- 2、关于信仰的力量。人类从单个的个体到群体再到部落到现在变成了国家、社会。为了维系社会秩序，产生了宗教、制度、法律等，也形成了道德和文化，当然还有信仰。若信仰缺失，人们就会失去精神上的约束，失去对事物的敬畏之

心，而如果思想无限膨胀，就会做出许多伤害自然、伤害他人的事情。如现在的食品安全问题、还有酒驾、儿童拐卖以及当街砍杀等现象。当然，若信仰过分被强调或被利用，也会出现危机，如早前法国遭受的伊斯兰极端分子的恐怖袭击等。信仰是一把双刃剑，必须使用得度才能国定家安。

3、关于虚构与想象。书中有很多的观点都会提到，制度是人虚构出来的、金钱是人虚构出来的、宗教信仰是人虚构出来的其实，除了我们的实体以外，几乎所有的东西都是人虚构出来的，换句话说人类就是生活自己创造出来的想象之中。而如果这些“虚构”出来的东西都成为了我们共同认可的东西，或者说成为一个共同认可的“游戏规则”，那这些虚构与想象就会对人们的行为产生巨大的约束和影响。但有时人类却为了虚无缥缈的名利追逐，去伤害自然、伤害身边的人，甚至是迷失了自己。

大自然孕育了人类，人类在在改造客观环境的同时，为世界带来了人类文明，也成为了全球的霸主。未来人类的脚步将如何在地球上继续走下去，回头想想，功绩、名利、金钱真的这么重要吗？这些重要，或者只是我们觉得重要而已。

综上所述，，智人用自己的双手和智慧创造了世界，。如今，值得我们思考的是是等待自然的筛选而灭亡还是进入一个新的进化阶段？这都需要我们的共同努力，共同维护这美丽的地球以及发挥祖先留下来的智慧。

### 人类简史读后感篇三

思考的代价。题目很有意思，思考事情需要什么代价呢？编者（夏老师）认为，这是在说在250万年前，人类处于食物链的中游，获取食物比较困难。那就只有通过减少自身消耗来减少食物需求。而人的大脑需要大量营养来维持，导致食物需求上升，而人类相对于猛兽，抵抗能力不足，因此狩猎采集工作难度加大。这就是思考的代价。

作者举例说明人和其它动物大脑的区别。60公斤重的哺乳动物大脑的平均容量为200立方厘米。而250万年前最早的人类大脑容量约600立方毫米。而现代人类的脑容量在1,200到1,400立方毫米。这就是说，人的大脑进化了。但这种进化并非不费力的“no-brainer”

作者认为，为了维持大脑能量消耗，人类需要花更多的时间找食物，同时肌肉萎缩。

大脑为什么能量消耗大？现代人的大脑只占身体总重量的2%到3%，但身体在休息的时候却要消耗整个身体所需能量的25%，而其他类人猿则只需要8%。

那为何肌肉会萎缩？编者认为逻辑是这样的：人类相对于其它凶猛动物来说是没有战斗能力的，因此人类只有减少活动才能避免被猛兽袭击，虽然生存了下来，但人类肌肉因此而退化萎缩。作者也表达了类似的观点，无尾猿可以轻松地将一个人撕成碎片，就如同撕一个布娃娃一样。（编者注：人类不仅面临猫科大型动物的猎杀，还有同属于人属下的其它人类！）

作者没有继续讨论一下，而是话锋一转，讨论起人类的另一个优势，直立行走。直立行走解放了人的双手，也让人的双手得到巨大的发展。最终，人可以用双手完成非常复杂的任务。比如制造出精密工具等。

但直立行走也有其缺点。人最初是四肢爬行动物，要实现直立行走，患上了背疼，脖子也变得僵硬。

而女性付出的代价更大。直立行走需要盆骨更窄，因此繁衍后代受到了影响。死亡率变高。孩子生得越早，由于其头部比较小和柔软，因此母亲更容易活下来。这就导致孩子早产。作者说到，人类幼崽需要依靠大人多年的照料，才能独立。而小马驹刚生下来就能跑能跳，小猫仅仅在生下来几周后就

能离开妈妈觅食。

因此，人类培养出非凡的社交能力，也产生了社会问题。

（编者注：因为人类只有相互合作才能生存下来，所以产生了部落，也就是社会。）作者强调，人和其它动物不同，人具有很强的可塑性。

作者接着说道，虽然人具有较大的脑容量，会使用工具，高出其它动物一等的学习能力以及复杂的社会结构，但在200万年中一直处于弱势和边缘地位。100万年前的人类生活在被肉食者追杀的恐惧中，也捕捉不到什么大型动物，主要靠种植植物，采挖昆虫，偷捕小动物，吃腐肉为生。直到40万年前人类才开始捕猎大型动物，10万年前人类才位于食物链的顶端。

不过作者指出，人类之前其它处于食物链顶端的物种，其进化是漫长的，持续数百万年，而人类进化太快，整个生态系统无法逐渐调整，人类自身也不能很好地自我调整。人类长期处于弱势地位，因此对于保持在食物链顶端的地位充满恐惧和焦虑，这让人类变得凶残和危险。而人类历史上的许多灾难，从伤亡惨重的战争（编者注：英法百年战争，一战二战等）到对生态系统造成巨大破坏的浩劫（编著注：因气候变化而导致的海啸，物种灭绝等），都是由此而来。

编者对最后一段的真得觉得很赞，不愧是历史学家，从历史进化的角度剖析人性，观点独到！

## 人类简史读后感篇四

春节假期读完这本书，看到作者最后提到人类有了神的能力，却不负责任，甚至不知道自己需要什么，确实是莫大的危险，有种说不上来的感觉。忍不住重读一遍序，高老师序写的非常好，基本上写出了我读这本书的感受。

说这本书是历史著作确实算是非主流的奇书，能成为畅销书无疑是抓住了现代智人心中一直有的困惑，应该说，这样一个篇幅描述出人类文明发展的宏大图景，看问题角度，表述人类社会发展关键要素的深度实在让人佩服，特别关于资本主义教条，写的`真是精彩，很短的文字让人对金融的本质，资本的力量有了深刻的认识，虽然按照作者提及的，没有太大的生物学差异，但是，人和人的差距咋那么大呢！

电视上在播着最近大行其道的美食节目，大约也同样反应出人类不知道自己想要什么。成佛太难，还是顺从自己的内心比较容易，就像拜年时说的恭喜发财，好运啥的，说白了就是期待不劳而获，都是顺从自己内心的人，到一起就会有冲突，所以才需要规则。

基因技术是神一样的技术，外化的人工智能也可能制造一个神，这种趋势依旧不可逆转，但是这方面的规则远没有技术发展的快。看起来我们能在人类革自己命之前活着实在是幸运！起码社会种种不公平还没撕破人人平等的温情面纱，也还没有像我们看动物一样看人类的超级新物种让我们不知道明天是否还能看到太阳。

继续努力，也好好享受生活吧！

## 人类简史读后感篇五

我很努力的记住了作者名字，然后开始认真地读这本书。

智人从亚非大陆到席卷全球，一路上做了很多“伤天害理”的事情。作者把物种毁灭定罪给智人。

我承认在人类征服各种生物到达食物链顶端的过程中，很多生物因此灭亡。但是试想一个场景：一群智人迁徙到了美洲大陆，这里有很多巨型动物，有脖子很长的，有尾巴很大的，有腿很粗的。智人和这些动物一样还不会创造资源，只能利

用现有资源，资源有限，混吃等死的智人估计都不够这些巨型动物塞牙缝。动物都有渴望生存的本能，巨型动物有，智人也有。在优胜劣汰，适者生存的环境中智人胜利了。巨型动物死亡了。然而人类被作者形容为毁天灭地的洪水。我觉得对人类来说不公平。

有时候，我们为达到我们的'目的，损害了别人的利益，然而这是我们未曾预料到的。认知革命下，智人有了意识，有了情感，有了生存的能力。智人尝试驯化狗，养鸡，杀大型动物，让自己的孩子顺利长大，让自己的部落明天依然可以看到日出日落。随之狗被驯化成宠物，鸡进化的肥肥的，大型动物灭绝。显然人类在进化发展的过程中不是为了杀戮而杀戮，而是为了生存而做选择。

后来人类不再需要和其他生物竞争资源了，那就转为内斗了。

首先，人有互信才产生金钱，有了金钱置换资源，人们就开始追逐财富。

其次，人类通过想象构建出阶级，宗教构建出神，上层阶级构建出国家，人们就开始追逐权力。

然后男性战胜了女性，白人战胜了黑人，富人战胜了穷人。

人类在追逐财富与权力的过程中，欧洲人通过革新技术创造武器征服一个又一个新的大陆，并且顺便改变了人类对地球的认知，还提高了航海技术等等。当然，上层阶级的地位是不稳固的，被压迫的人们不断反抗，成功的下层阶级会成为上层阶级，帝国本质未变只是至高权力的椅子上换了一个人而已。在这样不断演变的过程中，人类为了巩固和平现状学会了设计制度、设计规范约束、设计法律。为了达到平衡制约，人类学会了博弈，让利益双方共同遵守约定。随着技术的发展，人类发明了可怕的毁灭性武器。随着战争成本提高，战争利润下降，现在的地球出现了空前的和平状态。



似乎当人类在做恶事的时候，也会伴随着人类的进步，技术的提高，世界的发展。

作者认为人类的历史从无正义，在这场你死我活的人类演进过程中，感觉生命的意义就在于斗争，然而我认为生命的意义在于敬畏。

我们敬畏生命的短暂所以珍惜，智人为了子女和自己的生存敢于对抗强大的对手。

我们敬畏群体的力量所以依附于群体，建立秩序发明规范有了文明。

我们敬畏自然的神奇所以创新，我们利用资源，我们用热能转化动能，我们用人工智能替代自己，我们在改造自然。

或许人之初，性本善或性本恶并不重要，从宇宙大爆炸产生原子到构成分子再到结合成有机体演化成智人发展成人，我们经历了太多，无法追溯过去，无法想象未来。站在每一个岔路口，我们的每一次选择没有神力预测，我们也并不知道会带来什么，但我们走过，都留下痕迹，又都找不到边际，但是这都是人类走过的路啊，都有意义。

## 人类简史读后感篇六

好久没有这样一口气把书看完了。尤瓦尔赫拉利，从上帝的角度，没有国别民族的区分，没有宗教意识形态的桎梏，从十万年前谈到现在，在全球范围内成功地呼应了当下人们的某些普遍需求和焦虑。向大家推荐！主要有几点感想：

1. 人类的存在是无数竞争的结果。十几万年前，我们的祖先智人由东非大裂谷出发，在地球发展数万分之一的时代里，占领了生命的高峰，同时代的尼安德特人、北京人、蓝田人在残酷的竞争中被智人消灭。

2. 动物行为的'动力都是由其基因驱动，人和生物只要有利于生存和繁衍的行为，生物的神经系统就会悄悄地用愉悦的感觉来回应，种族竞争的本质是物种数量的竞争，计划生育不应该只是减量的计划，也需要增量的计划。

3. 三种力量推动全球一体化，金钱、帝国和宗教。而金钱可能是目前最广泛、最深入的社会关系的纽带，市场经济配置资源追求金钱最大化的方式成为大多数政府的选择。单纯意识形态的宗教正在最后的挣扎，如伊斯兰的isis们。

4. 人类社会关系正在变革，家庭和地方社群崩溃，改由国家和市场替代，我们成了相互疏远的个体，个人的生存不再依赖家庭，微信□facebook等等信息技术正在改变着我们的社会，对公司而言信息革命势不可挡。

5. 社会主义在未来具有更重要的意义。科学使人获得了神的能力，当基因改造使得长生不老、智力增长成为现实时，人类社会阶层的永久固化将会来临，只有社会主义才能减少这个差异，保证人类万民生物学特征的永续。

## 人类简史读后感篇七

《人类简史》前一部分讲述的是，世界上的秩序是依托于想象所建立的。

农业革命后人类形成了大型的村落，再形成城镇，最后成为都市。在人类几百万年的演化过程中，农业革命之后短短的几千年便出现了城市，王国，帝国，在时间上不足以让人类发展出能够大规模合作的本能。所以，如何构建秩序建立大型群体之间分工与合作就成了首要的课题。

合作网络的建立是建立在虚构的故事和真正的相信者基础之上。书中讲到，许多我们现在以为合情合理的概念与事物都是依托想像建构的。

公元前1776年古巴比伦的《汉谟拉比法典》和公元1776年的《美国独立宣言》都是虚构的故事，人人生而平等与人权等概念，也只不过是虚构出来的，这几乎颠覆我以往的认知。但作者又从生物学和科学角度去论证了这一论点，只不过是多数人都正在相信这些虚构的故事是真实客观合理的存在，才使得我们身在其中而不觉然。

这让我不禁想到我们是先相信才看到，还是看到才相信？

先相信才看到是智者，斗士会站在食物链的顶端，如《汉谟拉比法典》和《独立宣言》的创立者，看到才相信只能是更从者，永远瞻仰别人的荣耀。

## 人类简史读后感篇八

对于快乐，每个人都有不同的解释：或许，快乐在于追求幸福；或许，快乐在于有目标，有理想，并为共奋斗终生……但在《人类简史》这本书中，我找到了它的真谛！

现在许多人只看了我们表面的发展，却没有深究：我们是否真的比祖先过得快乐了呢？《人类简史》讲的是智人7万年的进化史。其实，我们自认知革命以来，一直生活在一个虚幻而缥缈的世界中，所谓的金钱、帝国、宗教都是源自人类的想象。这些想象使我们得到了发展，却也让人类的野心愈发膨胀，进而跃入欲望的深渊，无法自拔。欲望不仅会给人带来压力和痛苦，更有可能会使人类因此而灭绝！

子曰：富贵于我如浮云。在我看来，我们何必要因那些功名利禄而约束自己，迫使我们劳累终生呢？我们缺乏的只不过是一个知足常乐的心态罢了。书中写道：“现在埃及人民比他们的祖先有更完备的医疗系统，更舒适的房屋，但却仍有许多人在抱怨生活的贫苦，命运的不公”，原因正是在于他们有一颗永远也无法满足的心，不断给自己施加不必要的压力。

事实上，我们不仅要学会满足，更要寻求本真，做一个真正的自己！我们无需因成功而欣喜，更无需因挫折而悲伤，这样只会耗费心神。我们根本就不必要去追求那些主观上的感受。长此以往，自己的心灵就会变得澄净明洁，即不受外界喧嚣的污染，也不受所谓“快感”的影响，自然也不再有什么痛苦可言。

快乐就是知足常乐；快乐就是静观花开花落，笑看云卷云舒；快乐就是寻求本真，做一个真正的自己！

## 人类简史读后感篇九

《人类简史》这本书讲的是整个人类的历史。全书不仅是站在某个民族(国家)或者人类的角度，而是也站在动物植物、整个世界的角度来看待人类发展历史。从数百万年前讲起，一直讲到现代，并在结尾迎来的全书的高潮，那就是人类的可能的未来，最后的部分给人的感觉才是最震撼的。作者从远古生物进化，讲到农业革命，从帝国主义讲到资本主义，一段段历史娓娓道来，并在不同的人类发展阶段加入了作者自己视角，剖析分解，在很多方面都能给人以耳目一新的感觉。

进化是人类前进的永恒旋律。人类从低级动物经过数百万年的进化才逐渐成为当今的现代智人，虽然现在人类是整个生物链条的最高级物种，但并不意味着进化已经结束了，相反，人类也许正在以更快的速度进化。进化真是始于人类在大脑、身体、以及心理等不同层面的不完善，也恰恰是因为现代人身上仍然存在这种不完善，认知偏差和谬误导致了很多现代问题，丹尼尔·卡尼曼的书中对此做了很多很好的描述。未来人类还将不断进化，我们必须认识到自身的局限和认知上的偏差，只有才能更好的适应现代社会。

历史的发展交织着很多偶然性因素。人类和黑猩猩拥有共同的祖先，而数百万年前基因的偶然突变导致人类这个新物种

的诞生。基督教的成为世界三大宗教之一也一样有其偶然性，罗马皇帝偶然发现了这个当时籍籍无名的小教派，并发现通过宗教能够更好的统治国家，也因此罗马帝国的强力支持下，基督教一举成为世界上大教派。而近代科技革命的发展更是充满了偶然性，很多科技发明都是偶然的因素导致人类有了新的发现。

时代的进步夹杂着局限与包容。远古时代，由于人类对大自然的认知有限，人们信仰各种神灵，通过神灵来解释大自然的种种现象。农业革命之后，由于粮食供给的大大增加，开始有人可以从事一些更高级的工作，因此在这期间，哲学，政治，艺术以及其它各种思想文化都大大发展，但是我们可以看出仍然有其时代局限性，比如儒家强调君权，父权等，再比如古代一直到中世纪，男女的地位始终是不平等的，直到近代才有了男女平等，更有女权主义的出现。现代社会对待同性恋的态度的转变也是一个很好的例证，人们渐渐认识到，人类这个物种还有其他生物物种都存在同性恋现象，这是一个非常自然的现象，也由此使得人们能够以更加开放和包容的态度接纳了同性恋这种现象。未来人们也一样会以更加开发和包容的态度对待那些我们现在认为不对甚至不合法的现象，实际上很多所谓不对或者不合法的行为都是受我们的意识形态所扭曲的价值观导致的。

如果你平时很少读社会发展史类通俗读物，尤瓦尔·赫拉利的《人类简史 从动物到上帝》这本书可以说让你脑洞大开，倍感惊艳。其中充满了让人耳目一新的见解。例如公司，国家，民族 人权等都是想象的现实。

农业革命是历史上的最大骗局。让我们快速看看这本书说了什么，这本书以三个重要的革命脉络分篇章展开，人类历史从7万年前的认知革命正式启动、一万两千年前的农业革命让历史加速发展。到了大约不过500年前，公元1500年让历史另起新局。

人从哪儿来，是科学哲学社会学不可避免思考追寻的问题，（很有可能就是与我们最最相近的亲戚黑猩猩，在600万年前，有一头母猿产下两个女儿，一头成了所有黑猩猩的祖先，另一头成了所有人类的祖奶奶。）

目前科学家多半同意，大约15万年前，东非有了跟我们几乎一模一样的智人。大约7万年前，从东非扩张到阿拉伯半岛，然后6万年前到了亚洲，4.5万年前到了澳大利亚，1.5万年前左右到了美洲，也许冰河世纪大陆之间有连接，台湾两三万年前也有智人同期的化石，智人征服了全球。

人类，这种没有什么特别的动物，从大约200万年前到大约1万年前，整个世界上存在着至少6种不同的人，200万年前，不同的物种，魁梧肌肉发达适应欧亚大陆冰河世纪寒冷气候的尼安德特人，适合热带丛林的梭罗人，为了适应环境侏儒化弗洛里斯小矮人，东方亚洲直立人，直立人也成北京猿人，和1万多年前的山顶洞人是不同物种，例如马和驴是不同物种，交配的骡子会不能生育。山顶洞人属于晚期智人种类。

智人迁移有两种不同理论，第一种是混种繁衍理论，第二种是替代理论，其他物种人类被智人赶尽杀绝，智人怎么将其他人类物种赶出世界舞台？这些是未解谜团。

智人10万年前，第一次与中东霸主尼安德特人冲突，赢家是尼安德特人，大约7万年前到3万年前，智人仿佛脱胎换骨，出现了新的思维和沟通方式，这是正是认知革命，发生认知革命的原因为何？目前也没有办法知道，普遍认可的理论是，某次偶然基因突变，改变了智人的大脑内部链接方式，让他们以前所未有的方式来思考，用完全新式的语言来沟通。

不论人类还是许多动物，都能喊出“小心！有狮子”，甚至还可以说谎，用“小心！有狮子”吓走同类，获取食物。但是认知革命之后，智人能够说出“狮子是我们部落的守护神！”，讨论虚构的事物是正是智人语言的最独特的功能。

除了这些俯拾皆是的“洞见”之外，整本书也给人很宏大叙事的感觉。视野固然足够宏观足够全球，视角也足够“俯视”，几乎是从上帝的角度来看待芸芸众生和凡碌尘世的变迁，也因此一部人类简史并不仅仅是关于人类自身的历史，同时还是一部自然史、生态史和地质史等等。

在经过近三十年在新史学指导下对小人物、边缘人物的日常命运和局部的、区域的小历史的“关爱”后，人们渐渐对过多通过森森细细的细节去填补大历史画卷的努力感到不满足，就像素食主义了大半天突然想吃肉一样，迫切希望再次跳出来看人类自身的“大历史”，这也是近年来各种全球史、新全球史、世界史和简史又呈现爆炸性增长的根源所在。

当然，“发现”历史的发展规律是一回事，找到一个合适的结构来展现是另一回事。挂一漏万是可以的，但必须让人感到“框得住”整个大历史。这时你对历史片段的截取和历史机枢的聚焦，就真正见功力了：哪些时刻和事件是历史的“奇点”，哪些趋势真正代表了历史“前进”的方向，哪些工具承载着历史的驱动力等等。

这其中最重要是找到串联历史的“关键词”，比如伊恩·莫里斯以“战争”枢纽来串起人类历史，道格拉斯·诺斯则用“暴力”及其控制来展示社会秩序的演化，而德隆·阿西莫格鲁和詹姆斯·a.罗宾逊两兄弟则以“制度”及其变迁为平台来展现国家兴衰的悲喜剧。

就《人类简史》而言，历史主线的拿捏并没有太出人意表，对于熟稔全球化叙事的我们来说，肯定觉得人类历史就是一部“大合流”的故事的说法，往好了说是题中应有之义和“正确的废话”，往坏了说还有从现状倒推历史之嫌。尤瓦尔·赫拉利的出彩之处在于用“三次革命”即认知革命、农业革命和科学革命的框架来拢住人类发展进程，并用金钱、宗教和帝国这三个承载驱动力和凝聚力的工具，来阐释四海为家的人类是如何走到“天下一家”的。

手握这些颇为新颖的组织性符号之后，尤瓦尔·赫拉利就可以从容不迫地讲述人类的故事了。而给他的故事添彩的是，他把学术通俗化，也即把《三国志》白话为《三国演义》的能力。比如讲到印度的种姓制度是作为入侵者的雅利安人为“说服”被征服者认命而“发明”出的一种秩序，让人想到马克斯·韦伯在《印度的宗教：印度教与佛教》中的相关论述。再比如汽车生产流水线上的工人虽然挣的比从前一个鞋匠多上许多，但从来享受不到从头到尾完成一个产品的快感，无疑是马克思关于人类“异化”的通俗版表达。

尽管尤瓦尔·赫拉利对人类大历史的把握给人以得心应手之感，《人类简史》的字里行间却充满了惶惑不安之情：人类历史并没有所谓的规律，而是充满了随机的选择，人们更多时候不是在“创造”历史，而是将错就错。人类的来时路固然崎岖泥泞，充满因恐惧而生的暴力和自以为是的偏见，未来的发展也并非全局在握，种种快速演进的科技进步或将给人类带来种种始料未及的风险。

《人类简史》，类似于《枪炮、病菌与钢铁》，是从宏观尺度描述整个人类的历史与发展。作者把人类的发展分为了三个阶段：认知革命、农业革命、科学革命。

认知革命描述了智人如何在这个星球上占据了统治的地位，不仅征服了原本居住在生物链顶层的凶猛动物，而且消灭了其他智慧生物，比如尼安德特人。其他在金字塔顶端的动物花费了几百万年登顶，而自然在这个过程中也达到新的平衡。人类转眼就登上顶端，不仅生态系统猝不及防，就连人类自己也不知所措。人类历史上众多的灾难，不论是生灵涂炭还是生态遭逢的浩劫，其实都源自这场过于仓促的地位跳跃。

农业革命，则是“史上最大的骗局”。农民的生活比采集者更加辛苦而且饮食更差。人类以为驯化了植物，其实是植物驯化了人类。但也正式农业革命，使得人类有了多余的食粮，从而养活了政治、战争、艺术与哲学，为科学革命打下了基



础。

科学革命的不同，在于人类愿意承认自己的无知、以观察和数学为中心、取得新能力。欧洲之所以在科学革命中统治全球，在于现代科学与资本主义的结合。建立在钢铁基础上被商业无尽野心驱动的西方文明压垮了在竹木基础上受限于精英政治自我封闭的东方文明。

虽然是一本严肃的专著，不过作者在书中的一些小幽默也提升了本书的可读性。节选一段：“如果大卫王穿越时空来到今天最正统的犹太教堂，却看到信众穿的是东欧的衣服，讲的是德国的方言(意第绪语)，不断争论由巴比伦文字写的教条(犹太法典)，相比也是十分傻眼。”

宏观的历史才是真正的历史，希望在中学学习历史之前的学生都先看看《人类简史》与《枪炮、病菌与钢铁》两本书。

## 人类简史读后感篇十

20xx年冬，我企图啃完一本大部头著作，这本著作的名字叫《宇宙历史哲学》，很宏大的一个名字，内容也是包罗万象博大精深。奇怪的是知道这本书的人并不多，而且似乎没什么人重视这本书。那时候，我很是怀疑作者的观点是不是太扯淡了。因为如果他说得很有道理，他应该很出名才对。那时候，我判断一样东西好不好，依然会受到身边的人的影响。那本书是真的太厚了。比萨特的《存在与虚无》还厚。《存在与虚无》已经够难啃了，这本书更难啃。读这本书，你得了解很多科学常识。我最后还是没能把这本书读完。但是通过这本书，我建立了自己的上帝观。我说我相信上帝的存在，并不是因为我读了《圣经》，而是因为读了这本书。这本书用推理的方法论证了上帝的存在。但这种方法不像《百年孤独》里的用照相机照出上帝的验证方法，这种方法非常理性，而且是毫不含糊的。

我在那一年冬天写了一篇散文，名字我记不清了。中心思想就是人类属于宇宙，而宇宙就是上帝。我说皈依不是主观的事情，是客观的事情。不是你想不想皈依上帝的问题，而是你本来就属于上帝。去年，我和武总、谢总吃饭，我们一起探讨信仰的问题。我把我的这种奇怪的信仰说出来，然后他们就联合起来攻击我。他们觉得我的信仰不算信仰。因为但凡信仰，你就得能说出个子午卯酉来，不仅如此，你还得有一定的戒律仪式、修行方法。而我呢？我什么都没有。

我们辩论得非常激烈。谢总有事先走，临走前丢下一句话：小李，在这件事情上，我坚决站在你的对立面。

我估计我到今天也依然无法说服他们。我也不想说服他们。

他们可能以为我经常读佛经和圣经，所以我指的上帝就是宗教意义上的上帝。但其实我们说的完全是两码事。

写这篇文章，我不想就我自己认为的上帝是什么样子作过多阐述。我是想说，人这种动物，其实也没什么大不了的。这思路跳得有点远。

前几天，听罗胖子说，认知越进步，人的地位就越低。哥白尼出来说地球不是宇宙的中心，于是人的地位就降格了。达尔文说人其实就是众多动物中的一种，是由其他动物进化来的。于是人降格成了动物。到了凯文。凯利那里，他觉得生命只是按照宇宙的方式去进化，机器也算是生命。人呢，和机器也差不多。我赞同凯文。凯利的观点。不然我也不会啃完他的《失控》。

《失控》真正吸引我的，是它对生命的描写。和庄子的齐物论非常非常像。

宇宙诞生，生命诞生，人类诞生。这三者，没有前者，就没有后者。

以上的胡言乱语，算是我读《人类简史》的一点点联想。